

海东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第二次代表大会召开

本报讯(记者 雪归)8月21日,海东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第二次代表大会召开。市委副书记马锐,省文联党组成员、副主席李国权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马化伟,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白万奎,市政府副市长治民生,市政协副主席安永辉参加会议。市文联主席李伟作了题为《肩负时代新使命 推进文艺新发展 为实现“五个新海东”建设贡献力量》的工作报告,市妇联主席逯淑君代表市级各人民团体致辞。

李国权在讲话中说,近年来,海东市文联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的重要论述,坚持“二为”方向、

“双百”方针,在组织建设、文艺创作、品牌打造、主题活动等方面取得了可喜成果,特别是在全省率先实现县市级文联组织全覆盖,基础工作得到夯实,文艺队伍发展壮大,文艺精品不断涌现,文艺事业高质量发展,为现代化新海东建设提供了价值引导力、文化凝聚力、精神推动力。

李国权强调,要强化理论武装,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引领文艺事业发展的根本遵循,以即将开展的主题教育为契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重要论述精神,以文弘业,以文铸魂,倾情描绘建设“六个现代化新青海”的伟大实践。

要充分发挥文联组织“两个优势”,把“做人的工作”和聚焦创作生产优秀作品贯通起来,增强文化自信,不忘本来、吸收外来、面向未来,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深入挖掘海东的人文精神、文化魅力和文明底蕴,赋予醉美海东更丰富的文化内涵。要用好文艺对口援青协作平台,加强与对口援青和东西部协作省市文联联系沟通交流,在开发优势资源、促进合作共赢、实施品牌共建、加强信息互通、开展主题活动等方面出实招、做实事、谋实策,并积极推进文艺援青协作从单向支援向双向合作转变。要牢固树立高远的理想追求和深沉的家国情怀,以德艺双馨的人格

形象和文质兼美的优秀作品立身立业,积极投身“文艺惠民、文艺乐民、文艺为民、文艺育民”志愿服务活动,把党中央的声音传遍千家万户,不断丰富海东广大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

会议通过《海东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第二次代表大会选举办法(草案)》;选举产生海东市文联第二届委员会主席团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及主席团成员,聘请名誉主席并颁发证书;通过《关于通过海东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章程(草案)的决议》《海东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第一届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会议当天,还举办了“奋进十年路·启航新征程”文艺成果展览。

海东“五个维度”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本报讯(实习记者 赵新秋)今年以来,海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针对优化市场主体发展环境持续发力,从便捷审批服务、优化行政管理、保护企业权益、维护市场秩序等角度,持续打造公平市场准入环境,助力市场主体平稳健康发展。

围绕政策兑现、市场拓展、要素保障、融资支持等重点难点堵点问题,海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入开展助企暖企保市场主体工作,制定出台惠企企企11条措施和扶持个体工商户发展“一揽子”政策,在市场主体登记、食品生产许可、药械经营许可等领域,建立简化审批流程、实行集成审批、压缩生产许可、优化退出机制,全力优化市场主体发展环境。上半年,全市市场主体经营新增6385户,同比增长12.71%。

落实市场准入“全国一张清单”工作要求,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保证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全面执行,确保我市市场准入限制措施清单外无单,推进统一大市场建设进程。目前,共清理保留的规范性文件30余件,修改1件,废止规范性文件4件。开展“企业开办一次性告知业务拓展”服务,为1117户经营主体告知后置审批要求及审批部门联系方式,助力企业压缩准入准营时间。推行“个转企”改革,已有10余户个体户受益。取消市场主体迁出审批,企业档案登记机关对接移交,实施企业迁移登记迁入地登记“一步办”。

海东市市场监管局联合海东市商务局、海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海东市公安局、海东市交通运输局、海东市农业农村局等单位开展双随机联合检查,出动执法人员35人次,建立检查事项清单71项,检查对象市场主体库105个。认

真落实失信企业信用修复工作,全系统共修复信用信息1064条,为市场主体发展创造了良好轻松的市场环境。建立和实施“柔性执法”和“服务型执法”等制度和措施推行包容审慎监管,累计查办各类违法案件40起,其中适当处罚12起,占30%;减轻处罚4起,占10%;从轻处罚16起,占40%;免除处罚8起,占20%。通过采取免除、减轻或从轻处罚等行政处罚方式,积极发挥市场监管作用,切实减轻广大市场主体的负担。

此外,集中查处擅自制定收费项目和标准、对已取消项目继续收费、强迫市场主体接受不合理服务收费、与贷款捆绑强制收费等9种涉企收费违法行为。通过开展提醒告诫会、工作推进会等形式,督促全市103家通信基站转供电主体进行全面自查,及时整改违规加价,清退违规收取的电费。截至目前,共清退多收的电费101.08万元,查处1家供水企业自立项目收费、重复收费、高于政府定价以及违规收取供水保证金案件,责令退还违规收取的水费、保证金等共计61.2万余元,罚没2.65万元。

聚焦产业“四地”建设,围绕青绣、拉面、青稞酒、富硒等海东特色优势产业,市场监管局持续加大商标、地理标志、专利培育力度,积极推进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示范区建设及地理标志运用促进工程工作。目前,全市各类市场主体有效注册商标达9910件;中国驰名商标9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8件,集体商标1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4件。专利授权149件,其中发明专利9件,实用新型专利121件,外观设计专利19件,有效发明专利102件,每万人口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达0.75件。



眼下正值农忙时节,为进一步强化农村地区交通安全宣传,提升群众交通安全意识、法律意识和文明意识,近日,海东市乐都区公安局交警大队深入田间地头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以实际行动播种“交通安全”种子,着力提升农村交通安全参与者的交通安全意识和风险防范意识,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交通违法行为和交通事故的发生。

本报记者 祁树江 通讯员 黄蕾 摄

乡村振兴看海东

建立“下管一级”机制走好问题整改“精准棋”

本报讯(记者 胡生敏 通讯员 石志瑾)今年以来,海东市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问题整改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和重大民生工程,认真落实“下管一级”工作机制,砥砺前行,推动问题整改工作在基层一线落地落实。

海东市牢固树立“全市一盘棋、上下一条心”工作理念,认真落实“五级书记”一起抓工作要求,建立“下管一级”管理体系和遍访机制,34名市级领导主动担责、靠前指挥、蹲点督战,延伸下管95个乡镇(街道)、106个村、联系113户低收入家庭,带头落实联县联乡联村联户制度,通过市管乡镇、县区管村,指导联系县、区、镇、村有效衔接问题整改和重点任务推进工作。市直各单位各主要领导干部积极践行“一线工作法”,持续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主题实践活动,迈开步子、扑下身子,

认真落实66个脱贫村、易地搬迁村和重点帮扶村的联点帮扶责任,带队深入村户协调解决脱贫群众生产生活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全市95个乡镇(街道)设立有效衔接工作“总队长”,认真落实四项制度、八项职责,确保乡镇有人抓、村级有人管、户有明白人。同时,修订完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责任考核体系,将全市95个乡镇、街道党委书记纳入市级考核范围,市级下管一级“提级考核”,切实抓好关键点、关键人、关键事,充分发挥“指挥棒”作用。

如今,一片片特色产业开花结果,一条条产业发展惠民路让老百姓鼓起了“钱袋子”、摘掉了“穷帽子”、住进了“新房子”。

化隆回族自治县群科镇以打造拉面特色小镇为契机,依托喇家遗址“世界第一碗面”文化遗产,通过出台招商引资、创业优惠政策以及邻帮邻、亲帮亲的方式带动越来越多的群

众发展“拉面产业”,持续擦亮青海拉面“致富面”和“和谐面”“团结面”“幸福面”“小康面”的金字招牌。目前,海东籍拉面人开办拉面店2.79万家,从业人员达到16.7万人,2023年上半年实现经营性收入达79.37亿元,利润达27.42亿元,从业人员工资性收入达到30.58亿元。同时,依托民族特色文化、农耕文化,挖掘整合全市刺绣资源,探索出了一条“非遗+市场+旅游+就业”的发展新路径。2021年至今,全市累计投入财政资金4867.3万元,用于建设青绣孵化基地、升级工坊设施、培训专业人才等。目前,全市有青绣经济实体74家,掌握青绣技艺的绣娘4.2万余人,企业固定绣娘人均年收入3.5万元左右,季节性绣娘人均年收入6000余元。

海东市着力补短板、强弱项、解难题,全面提升基础设施、公共服务、村庄风貌等重点,扎实推进128个美丽乡村、1.4万户农民居住条件改

善工程和58个乡村振兴示范点建设,不断筑牢乡村振兴之基。

在海东市乡村振兴示范点建设中,互助土族自治县五十镇班彦村是一个样板。搬迁前的班彦村,全村有129户484人住在沙沟山上,道路崎岖、交通闭塞,村民过着十年九旱、靠天吃饭的穷日子。现如今,走进班彦新村,一幅生机勃勃的景象映入眼帘,道路干净整洁,树木满目青葱,房屋错落有致……

“现在生活确实好,村里水、电、气、网、路等基础设施一应俱全,村民都在家门口就业,收入稳定了,日子也越过越好了。”班彦村村民吕志梅说。

数据显示,2023年,海东市共选优1907名干部完成631个脱贫村、易地搬迁集中安置点和乡村振兴重点村的驻村工作队轮换工作。全市19092名党员干部结对帮扶17445户脱贫户,实现干部包户帮扶全覆盖,并累计走访群众3万余户,真正实现了用双脚丈量民情、用真情感受民生、用实招排解民忧。

我市多向发力 助推年轻干部成长成才

本报讯(记者 邓成财)近年来,海东市着眼培养可堪大用、能担重任的优秀年轻干部,采取一线锻炼、交流任职、异地挂职等方式,重点培养、多岗锻炼年轻干部,不断优化年轻干部成长路径,提升综合能力,助力年轻干部成长成才。

针对部分年轻干部缺少基层经历、缺乏实践经验、“不接地气”的问题,海东市选派174名选调生到村挂职,选派69名年轻干部到村担任“第一书记”和驻村工作队队员,推行“三个三分之一”的干部下沉一线,从市直机关储备的1191名干部中选派三分之一干部下沉到防疫防汛应急一线历练,通过“压担子、交任务”,使年轻干部在服务基层群众、解决实际问题、应对复杂局面的具体实践中积累经验、增长才干。

海东市把交流任职作为培养锻炼干部的重要途径,选派28名优秀年轻干部跨县区交流任职,选派29名年轻干部和18名政法干部进行市县区双向交流任职,使年轻干部在多岗位经受锻炼、丰富阅历,补短板、强弱项,在急难险重任务和艰苦吃劲岗位上锤炼过硬本领。

聚焦乡村振兴、生态环保、应急处突等重点工作,海东市依托东西部协作干部交流等机制,按照好中选优、优中选强的原则,分批选派57名优秀年轻领导干部赴山西省晋中市、临汾市、江苏省无锡市等地挂职锻炼,选派15名优秀年轻干部到西宁市悟实训训,选派37名基层优秀年轻干部到省直、市直单位“上挂”锻炼,学习先进经验,补齐知识弱项、能力短板和经验盲区,在挂职锻炼中“取真经”,不断提升综合素质。

用活扶持资金赋能乡村振兴

本报讯(记者 周晓华 通讯员 郝少强)近年来,海东市坚持把实施好中央财政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作为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的重点任务,强化责任担当,发挥组织优势,系统谋划实施,推动示范引领,助力增收致富,为推动乡村振兴发展强化了支撑保障。目前,全市共确定中央财政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示范村534个,投入各级资金逾4.3亿元,累计收益达2095.03万元。

海东市将中央财政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示范村项目实施情况纳入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和乡镇领导班子年度目标责任考核重要内容,加强日常督导,压紧靠实责任。推动落实农业农村、乡村振兴等职能部门责任,坚持着眼长远、兼顾当前,

指导县区、乡镇两级谋划发展思路,制定项目方案,协调解决困难。市、县、乡三级领导及相关职能部门下沉一线调研指导,帮助村“两委”厘清发展思路,明确发展方向,增强发展信心,营造出发展有方、增强发展信心、营造好发展氛围、县级指导、乡镇搭台、农村唱戏的良好局面。

近年来,海东市常态化整顿提升软弱涣散村党组织400个,农村基层党组织更加有力,战斗堡垒作用发挥更加充分。实施村干部学历素质提升工程,累计选派1795名村干部参加中高职、大专班,班子队伍建设不断强化,班子的凝聚力、战斗力、执行力持续增强。实施村干部能力提升工程,将发展村集体经济作为专题培训的必修课,先后举办专题培训班29期,培训村干部2635人,提

升村干部带头致富能力,为村集体经济发展和乡村振兴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为规范实施程序,推动示范引领,海东市扎实做好中央财政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示范村选点工作,严格按照“村党组织申报,乡镇党委初审,县级组织、财政、农业农村和乡村振兴部门复审,市级组织、财政、农业农村和乡村振兴部门研究,统一报送省委组织部审定”的程序,534个示范村因地制宜,认真谋划产业项目,共确定种植业、养殖业、仓储物流、生产加工、餐饮旅游、商铺物业等项目248个。积极探索利益联结机制,引导乡村企业和致富能人主动参与村集体经济,实施村企联营项目27个,村集体与能人联合经营项目31个,持续增强村集

体经济“造血”能力。

同时,海东市充分挖掘特色资源,加大资金整合力度,打造了一批“叫得响、成效好”的集体经济项目,形成了可复制、能见效的发展新模式。互助土族自治县威远镇23个村“抱团取暖”成立公司,实施汽配城运营项目,带动4名低保户人均增收6000元;乐都区瞿集镇徐家台村因地制宜实施“瞿景”油菜籽种植专业合作社榨油坊项目,通过“党建+合作社+农户+企业”发展模式,与周边15个村签订供销协议,带动600余户农户人均增收800元;平安区巴藏沟回族乡索家村实施青贮饲料种植加工项目,与周边养殖户产业错位发展、互补发展,带动40余名劳动力务工就业,人均增收6000元以上。

移风易俗“吹来”文明乡风

本报讯(记者 周晓华 通讯员 马慧翠)近年来,海东市乐都区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将树立文明新风作为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建立长效机制,深入推进移风易俗,高价彩礼、人情攀比、厚葬薄养、铺张浪费等陈规陋习得到有效遏制,婚事新办、丧事简办、孝老爱亲、勤俭节约等文明风尚更加浓厚,不断焕发乡村文明新气象。

乐都区推选在日常工作生活中表现突出、村级事务管理能力过硬、在村内有影响力且热心此项工作的党员、群众组建红白理事会,统一操办并监督村民“过事”。目前,乐都区354个行政村、12个社区均成立红白理事会。通过“好婆婆、好媳妇”“五星级文明户”“最美家庭”“书香家庭”等评选活动,树立道德模范榜样,传递正能量。红白喜事大操大办、奢侈浪费、恶性攀比的乡风明显减少,群众减负明显。今年以来,乐都区婚事新办254场、丧事简办800场次、其他喜事简办314场次,节约开支约200万元。

同时,成立“乡贤参事会”,积极开展乡贤评选活动,以乡贤良好的作风,带动乡村树立新风、弘扬新风。利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民间艺术形式,创作小品《移风易俗靠大家》、贤孝《赞乐都》、户戏《还账》等具有本地特色、深受群众喜爱的文艺作品,展现新时代文明风尚,受到群众的好评点赞。

乐都区成立移风易俗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召开贯彻落实《海东市移风易俗促进条例》推进会,压实各单位工作责任,确保《条例》落地落实。制定印发《乐都区开展高价彩礼、大操大办等农村移风易俗重点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方案》,并将移风易俗工作作为评先评优的重要依据,纳入乡村两级年度考核指标,推进移风易俗工作制度化、常态化。按照“专项为实施主体,村一级抓落实”的思路,全力推行婚事新办、丧事简办、习俗不办、其他喜庆事宜小办等七项移风易俗基础工作。结合实际提出婚丧彩礼、宴席标准、操办规模、随礼人数及庆典费用等指导意见,并将该指导意见纳入“村规民约”,让群